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年产 3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6 万吨无水硫酸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06 月 17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的要求，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组织环评单位（张家港保税区苏大安康卫生与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和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的年产 3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6 万吨无水硫酸钠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方与监测单位的汇报，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文件，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04 月，位于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港华路东侧、渤海路南侧（渤海路 59 号），从事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购买土地 199.65 亩，新建建筑物 44781.72 平方米，采购回转窑、酸化窑、连续冷凝结晶装置、除钙矿 R 蒸发器、冷凝液 MR 蒸发器、返溶浓 VRR 蒸发器等生产设备建设本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3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钠及 6 万吨无水硫酸钠。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本项目于 2023 年 08 月 02 日在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立项（备案证号：张保投资备〔2023〕218 号），2023 年 12 月委托张家港保税区苏大安康卫生与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6 万吨无水硫酸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 年 12 月 19 日通过了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的环评审批（张保审批〔2023〕277 号）。本项目于 2024 年 03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09 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试生产。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0 人，工作时间为 8 小时/班三班制，年工作约 330 天，年工作时间 7920 小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64486.8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额为人民币 429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6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对环评报告书及张保审批〔2023〕277 号的审批意见所对应的建设项目所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措施的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1、1#布袋除尘装置增加了一套布袋除尘设备，并联运行；

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列明的重大变动清单中的内容进行综合分析，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施工期和试生产期能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环境污染和环境违法事件。

1、废水：本项目实行了“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地面冲洗废水、锂辉石汽车运输洗车废水、初期雨水（脱硫脱硝装置区）、废气洗涤塔排水、脱硝吸收塔废水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初期雨水（不含脱硫脱硝装置区）、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蒸汽冷凝水和生活污水接管至张家港保税区胜科水务有限公司处理；雨水排口配备了在线监测设备和自动联锁隔断装置，对 pH、COD、氨氮、流量实行在线监测，废水排口安装了自动计量装置、COD、氨氮、pH 在线监测仪器，并与监管部门进行了联网。

2、废气：本项目焙烧工序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后经 1#布袋除尘装置+SCR 脱硝+脱硫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25 米高 1#排气筒（DA001）排放；球磨工序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后经 2#布袋除尘装置后通过一根 25 米高 2#排气筒（DA002）排放；酸化焙烧工序产生的废气、浸出制浆工序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后经 3#水洗塔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25 米高 3#排气筒（DA003）排放；碳酸钙溶液制备工序产生的废气、碳酸钠溶液制备工序产生的废气、硅藻土预配工序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后经 4#水洗塔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25 米高 4#排气筒（DA004）排放；硫酸钠制备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后经 5#布袋除尘装置处理通过一根 25 米高 5#排气筒（DA005）排放；氢氧化锂烘干筛分工序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后经 6#水洗塔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25 米高 6#排气筒（DA006）排放；实验室产生的废气通过通风橱收集后经 7#喷淋塔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 7#排气筒（DA007）排放。1#、3#排气筒排口安装了 $S0_2$、NO_x、颗粒物在线监测仪器，并与监管部门

进行了联网。

3、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施运行时所产生，通过选用高效低噪声的设备、合理布局、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废：本项目产生的锂渣、钙渣、废布袋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及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实验室废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材料、废试剂瓶、废催化剂等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5、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以厂界为起点向外 100 米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6、其它：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592MACEXWG35U001V），2025 年 09 月 18 日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320582-2025-261-H）。公司设置了 1 个 1200m^3 事故应急池、1 个 1600m^3 初期雨水池，雨水排口配备了在线监测设备和自动联锁隔断装置，对 pH、COD、水量实行在线监测，废水排口安装了自动计量装置、COD_{Cr}、氨氮、pH 在线监测仪器，并与张家港保税区安全环保局进行了联网；1#、3#排气筒排口安装了 $S0_2$、NO_x、颗粒物在线监测仪器，并与张家港保税区安全环保局进行了联网。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01 日~02 日、2025 年 12 月 04 日~05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正常，满足验收监测条件。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接管口排放废水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浓度日均值和 pH 值均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的 1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张家港保税区胜科水务接管标准）的要求；生活污水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的浓度日均值和 pH 值均满足张家港保税区胜科水务接管标准的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工艺废气的颗粒物、SO_2 、NOx、硫酸雾、氨的排放浓度均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4 的特别排放限值的要求；有组织排放实验室废气的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氯化氢、硫酸雾的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的排放限值的要求，氨的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的排放标准值的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的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的排放限值的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的硫酸雾浓度满足《无机化学

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的表 5 的排放标准值的要求，颗粒物、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氯化氢的浓度最大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氨的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的二级标准值的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各测点的昼/夜间等效声级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锂渣、钙渣、废布袋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及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实验室废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材料、废试剂瓶、废催化剂等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排放的水污染物和大气污染物的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和批复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的年产 3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6 万吨无水硫酸钠项目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审批等环境保护手续齐全，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所配套的环保设施、措施已按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审批的要求落实到位。同意该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完善各类台账，落实好环境监测计划；

2、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治理设施稳定、达标运行；

3、加强危险废弃物规范化管理，确保每批次可追溯；

4、强化环境风险管理，定期开展应急培训、演练，避免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验收组人员签到表

项目名称：年产 3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6 万吨无水硫酸钠项目

建设单位：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会议地点：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时间：2026 年 6 月 17 日

会议内容：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6 万吨无水硫酸钠验收评审会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参会人员				